

江苏省委党校2009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

发布日期：2008/10/10 点击数： 【选择字号：大 中 小】

我校地处人文荟萃的六朝古都南京市中心，是江苏省党政领导干部、国家公务员、理论骨干的培训基地和理论研究中心，拥有一支在省内外学术界有一定知名度的专家学者、阵容整齐、梯度合理的教学科研队伍，具备良好的教学设施和科研条件。

一、2009年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14个，计划招收硕士研究生45名，全部为国家计划内非定向生（公费），其中行政管理、宪法学与行政法学、社会学专业各接收推免生一名。实际招生人数以教育部当年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。

二、报名条件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，身体健康，年龄一般不超过35岁；考生学历必须符合以下条件：a.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；b.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的人员；c. 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经两年或两年以上（从大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9月1日）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（含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）的人员；d. 同等学力报考者须完成本专业本科段8门以上课程学习，或有以第一作者身份在省级以上公开刊物上发表的论文。

三、复试内容为体检、英语（包括听力、口语）、专业课和综合素质面试。同等学力者复试前加试两门专业课，加试不合格者不参加复试。

四、报名时间、地点：

网上报名时间：2008年10月10日—31日（具体以教育部规定为准）。

现场报名时间：2008年11月10日—14日（具体以教育部规定为准）

现场报名地点：各省（市）招办指定的报名点。

五、坚持“按需招生、德智体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保证质量、宁缺勿滥和公平公正”的录取原则。

六、我校硕士研究生享受人均300元/月的助学金，另提供覆盖面达60%的助教、助研、助管等岗位。

七、我校实行优秀研究生奖学金制度，用于奖励成绩优秀、表现突出的学生，奖励面达30%以上。

八、研究生导师的确定实行师生互选和协调统筹相结合的办法。

单位代码：89632 地 址：南京市建邺路168号 邮政编码：210004

联系部门：研究生处 联系人：汪萍 电 话（传真）：025—84213850

网址：<http://www.sdx.js.cn>

相关专业招生咨询电话详见下列招生教研部

附件下载：



[【网页纠错】](#) [【返回顶部】](#) [【打印本稿】](#) [【关闭本页】](#)